

高阳县医疗保障局文件



高阳县医疗保障局 关于印发 2026 年“双随机、一公开”随机抽查 执法事项清单的通知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决策部署，进一步规范随机抽查执法事项，深入推进我局日常监管执法中推行监督检查随机抽查工作，强化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高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高阳县随机抽查事项清单2026年版》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局工作实际，现印发《高阳县医疗保障局2026年随机抽查执法事项清单》、《高阳县医疗保障局2026年“一业一查”部门

联合随机抽查执法事项清单》。

附件1：高阳县医疗保障局2026年随机抽查执法事项清单

附件2：高阳县医疗保障局2026年“一业一查”部门联合随机抽查执法事项清单

高阳县医疗保障局

2026年1月19日



高阳县2026年随机抽查执法事项清单

单位名称	序号	抽查类别名称	事项名称	事项类别	检查主体	检查依据	检查方式	检查内容及要求	备注
高阳县医疗保障局	170		对定点医药机构基金使用情况监督检查	重点抽查事项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医疗保障行政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八十七条、第八十八条；《河北省基本医疗保险服务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第十八条；《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医疗保障基金使用常态化监管的意见》等。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定点医药机构是否存在骗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或者造成基金损失的行为。	
	171	对公立医疗机构药品和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行为的监督检查	对公立医疗机构药品和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行为的监督检查	一般抽查事项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医疗保障部门、医保经办机构	《中共河北省委办公厅 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北省医疗保障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对公立医疗机构药品和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价格、货款支付及采购价格执行情况。	

高阳县医疗保障局2026年“一业一查”部门联合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

序号	行业领域	牵头部门	牵头部门抽查事项	配合部门	配合部门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18	医疗机构 (包医疗美容)	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部门	对医疗机构开展放射诊疗活动的监督检查;对医疗机构和医疗行为的监督检查;对传染病防治工作的监督检查;对计划生育工作的监督检查;对护士执业行为的监督检查;对血站、单采血浆站执业情况及医疗机构临床用血管理行为的监督检查	医疗保障部门	对用人单位和个人遵守医疗保险法律、法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对公立医疗机构药品和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行为合规性的监督检查	各类医疗机构 (含医疗美容机构)、诊所
33	定点零售药店	医疗保障部门	对纳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价格行为检查;广告行为检查	